108 學年度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班開課科目及學分時數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總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必修科目	長期照護專論	2	2	2				
	研究方法學	2	2	2				
	實證健康照護	2	2		2			
	長期照護評估與管理	2	2		2			
	應用統計學	2	2	2				
	學術論文寫作	2	2		2			
	實習	2	5			2		
	碩士論文I	3	3			3		
	碩士論文II	3	3				3	
	小計	20	23	6	6	5	3	
選修科目	衰弱長者與失能者健康促進	2	2	2				
	慢性病照護與管理	2	2	2				
	輔助另類療法	2	2	2				
	問卷調查法	2	2	2				
	專業議題研討	2	2		2			
	銀髮族運動指導理論與實務	2	2		2			
	樂齡照護創新研發	2	2		2			
	長期照護研究文獻導讀	2	2		2			
	照護與照護者研究	2	2		2			
	個案管理與資源整合	2	2		2			
	長期照護服務行銷	2	2			2		
	膳食療養專討	2	2			2		
	身心障礙特論	2	2			2		
	長期照護復健創新策略	2	2			2		
	長期照護品質管理	2	2			2		
	高等應用生物統計學	2	2				2	
	健康產業財務管理	2	2				2	
	社會福利與管理實務	2	2				2	
	海外實習	2	2			2		
	質性研究	2	2		2			
	專題研究I	1	1			1		
	專題研究II	1	1				1	
	小計	42	42	8	14	13	7	
總計		62	65	14	20	18	10	

備註：

1. 最低畢業學分 **34 學分**：必修 20 學分(包含碩士論文 6 學分)、選修 14 學分(含)以上。
2. 第一學期結束前須於台灣學術論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網路教學平台修習「學術研究論理」課程，或校內外辦理之學術論理教育課程，取得修課證明。
3. 非醫護背景學生必須選修「慢性病照護與管理」2 學分。
4. 畢業前須以第一作者身分完成國內外研討會口頭或海報發表至少一篇。
5. 第一學年結束前須修習中級英檢聽讀課程。(已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或多益 550 分以上者，免修習，須檢附 5 年內有效期證書)
6. 本表若有變動或與實際開課狀況不同，一律以本所實際開課科目及學分時數為準。